

中外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比较研究

蔡克,蔡晟,林闽

(九江职业技术学院,江西九江332000)

摘要 我国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在理念、时间、主体、政策等方面与国外发达国家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存在差异。比较研究显示,就业问题之根本不在就业,就业问题解决时间也不在毕业时,就业问题解决主体也不仅仅在高校。为解决我国高职毕业生就业问题,可构建“四维度”就业模式,改变我国社会对于职业教育、技术型人才的旧有观念,从初、高中起培养学生的职业意识,构建全社会参与的就业保障体系。

关键词 高等职业教育;就业模式;中外比较

中图分类号 G71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3219(2012)23-0093-03

一、中外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理念维度比较

各国就业模式的差异源于理念,对于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的比较应始于理念。

(一)政府理念

从人力资源配置机制来看,各国高职毕业生的就业机制各不相同,按照政府参与度的不同大致可以分为三种类型:计划配置型、市场配置型和有控制的市场配置型。发达国家多属于“市场配置型”;我国前期以及前苏联和东欧的一些计划经济体制国家属于“计划配置型”;我国现在为“有控制的市场配置型”^[1]。从各国人力资源

配置机制不难看出各国理念的差异。发达国家由于施行市场配置的就业模式,将高职毕业生就业完全纳入社会就业体系中,政府只是提供完善的保证体系,这意味着发达国家政府不直接参与,而是集全社会的力量解决高职毕业生的就业问题。前苏联各国则以政府指令来解决高职毕业生的就业问题。以上两种方法均能解决高职毕业生的就业问题,只是解决方式不同。我国现行机制属于“有控制的市场配置型”,由政府调控和市场配置两种办法来解决高职毕业生的就业问题。

(二)社会理念

各发达国家社会对于高职教

育的认知较之我国社会有很大区别:对高职教育与高等教育关系的认知、职业技能证书与学历证书的认知、高端技能型人才与传统本科教育人才的认知等均有很大差异。社会理念认知的不对称直接导致高职教育的发展在高等教育系列里处于劣势地位,而相对劣质的教学资源 and 重视程度等,导致高职教育培养的技能型人才无法满足社会需要,从而进一步恶化社会对于高职教育的认知,再反作用于高职教育,导致高职教育始终无法步入良性循环^[2]。

(三)行业企业理念

从国外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来看,高职毕业生就业问题的解决

收稿日期:2012-07-16

作者简介:蔡克(1969-),男,江西九江人,九江职业技术学院副教授;蔡晟(1980-),男,江西九江人,九江职业技术学院讲师;林闽(1973-),男,福建晋江人,九江职业技术学院助理研究员。

基金项目:江西省教育厅规划基金项目《中外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比较研究》(编号:JC1122),主持人:蔡克。

不仅仅是政府、高校、毕业生的事情,同样也是行业、企业应尽的义务和责任。在发达国家,企业关注高职毕业生就业问题,认为企业所需要的对口、优秀的高端技能型人才培养不仅是高职院校的责任,同样也是行业、企业的责任。所以企业非常注重与高职院校的合作,并积极参与高职院校的人才培养。而我国的大多数企业认为,培养高端技能型人才是高职院校的责任,与企业无关。

二、中外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时间维度比较

(一)就读高职院校前

我国解决高职生就业问题的行为者主要是政府和各高职院校,具体实施主要依赖各高职院校自身,而在学生培养链条上的其他相关部门则很少关心高职生的就业问题。我国的高级中学受高考制度影响,只关注本校的高考升学率和升学质量,以此为目标自然采取应试型教育模式。所以,在高中阶段学生难以得到应有的专业教育和技术教育。但在发达国家,学生在高中学习阶段,对于社会的需求、技术的需要、发展的前景已有一定的了解,可以针对自己的发展选择研究类型或技术类型的学习,进入高职院校后,其学习的目的性、主观能动性也就更强,更易于成长为高端技能型人才。如新加坡在中学一至二年级设置图工、设计与工艺或家政等课程,三至四年级可选修食物和营养、服装和布料、设计与工艺、会计和商业原理等课程。

(二)就读高职院校中

我国高职院校高度重视学生的就业教育,但其就业指导常流于形式:尽管高职院校会开设一定数量的就业指导课,但却缺乏质量考评机制。发达国家职业教育则非常重视学生的就业意识培养,在不同学习阶段有针对性地开展职业生涯规划辅导和就业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高职院校应从学生入学开始就培养其树立较强的就业意识,在学生不同的就学阶段开展不同内容的就业教育。以三年制高职为例,一年级开展“职业生涯规划辅导”,二年级开展“职业素养拓展”,三年级开展“面试及入企教育”。另外,我国高职院校的就业指导课程与专业课程联系过于分散,而发达国家在专业课程的教学过程中则不断地渗透就业指导的内容。

(三)高职生毕业后

在我国,大部分高职生毕业后就与学校没有任何关系,高职毕业生就业情况的跟踪统计制度尚未建立。而发达国家则为高职毕业生构建了完善的就业保障体系,对高职生毕业后进行跟踪服务,建立了全国范围的学生职业综合支援中心,不仅负责为高职毕业生介绍和安排就业岗位,还为未能找到合适工作的毕业生提供职业培训和各种实习训练。

三、中外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主体维度比较

(一)主体数量比较

我国解决高职毕业生就业问题的主体单一,主要依赖于学校,

政府或相关部门只负责监督、考核毕业生就业率。而发达国家高职毕业生的就业问题则是由政府牵头,校企合作利用社会资源,结合行业共同解决。即发达国家解决高职毕业生就业问题的主体多样化^[3]。

(二)主体行为比较

学校作为解决高职毕业生就业问题的主体,面对缺乏高端技能型人才的劳动力市场,却需要走访企业以寻找招聘企业和就业岗位,而且这在毕业生就业问题的解决上收效甚微。发达国家以政府牵头,结合社会力量,采取一系列针对高校、高职毕业生、企业的政策措施,以推动解决高职毕业生的就业问题,如创立高职毕业生自主创业基金及创业辅导机构,设立相关的企业参与高职生培养和录用高职毕业生政策,构建全国系统的就业信息平台及跟踪机制等。我国政府对高职院校毕业生就业有政策要求及规定,但对企业方却缺乏相应政策约束。企业在我国高职教育、学生就业中难以发挥作用,而国外企业则积极参与高职院校人才培养方案的设计、教学计划的制定、教学资源的配置、教学过程的实施、就业问题的解决等。

四、中外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政策维度比较

(一)政策完整性比较

自2003年高校扩招以来,我国陆续出台一系列以促进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为主要特征的就业政策,且多以“做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通知”的形式下发^[4],如2009年1月发布的《国务院办公

厅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其是高职毕业生就业工作开展的依据。而日本则从政策高度明确了大学生就业的权利以及政府和社会的义务。在包括大学毕业生就业的劳动领域中，由《日本国宪法》《劳动基准法》《职业安定法》《雇佣对策法》《最低工资法》《男女雇佣机会均等法》等构成了一个相当完整的劳动就业法律体系。《劳动省设置法》第4条第38款规定：厚生劳动省负责职业的介绍、指导及劳动供需调整相关事务^[5]。

(二)政策主体比较

日本在《劳动省设置法》中明文规定由厚生劳动省统筹处理本国高职毕业生就业问题，由文部科学省协同解决高职毕业生就业问题。而我国自高考恢复以来一直由教育部负责处理毕业生就业问题，直至2003年高校扩招之后，共青团中央、全国学联、中组部、人事部、财政部、中宣部、劳动和社会保

障部、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部等各部委才参与到高职毕业生的就业工作中来。比较看来，我国是由主管教育的教育部解决高职毕业生的就业问题，而日本是以主管就业的厚生劳动省负责高职毕业生的就业问题，在劳动力买方市场的背景下，日本的政策主体与我国存在差异。

(三)时间比较

从我国各通知的下达时间不难看出，我国在处理高职毕业生就业问题上采取一年一通知的形式，而日本采取法律规定长期执行的方式。相比而言，日本高职毕业生就业政策更具有持续性、稳定性和合理性。

五、结束语

综上所述，我国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在理念、时间、主体、政策上与发达国家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还存在差异。为解决我国高职毕业生就业问题，可以构建“四维度”

就业模式，在初中、高中就培养学生的职业意识，构建全社会参与的就业保障体系。通过构建符合我国国情的高职毕业生就业模式，解决我国高职毕业生就业难、企业招聘难的问题。

参考文献：

- [1]侯捷.发达国家大学生就业制度研究及其借鉴意义[J].教育与职业,2007(33):81-83.
- [2]陈国政.国外大学生就业扶持政策对我国的启示[J].上海经济研究,2011(3):65-69,82.
- [3]张华.国外大学生就业保障体系研究与借鉴[J].知识经济,2011(1):121.
- [4]杜圆圆.中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演进史研究[D].淮北:淮北师范大学,2011.
- [5]高晓霞,钱再见.日本大学生就业促进政策及其启示——一种政策过程的分析视角[J].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2):92-96.

Comparative Study on the Employment Model of 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 Graduates between China and Abroad

CAI Ke, CAI Cheng, LIN Min

(Jiujiang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College, Jiujiang Jiangxi 332000, China)

Abstract The employment model of higher vocational school graduates in China is different from the abroad in the aspects of concept, time, subject, policy, etc. Comparative study shows that the fundamental reason for employment problem don't lies in employment itself, the time for solving the problem of employment isn't the graduation, and the subject to solve the problem isn't the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e. In order to solve the problem of employment of 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 graduates, the "four-dimension" employment model can be built to change the old views on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echnical talents, to cultivation students' professional sense from the primary and middle school and construction the employment assurance system participated by the whole society.

Key words 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 employment model; comparison between China and abroad